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宣佈，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而刊發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57,997,800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本公司概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述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的股份。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且亦無任何人士於通函聲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擔任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而投票表決結果的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758,623,483 (100%)	0 (0%)	758,623,483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吳鐵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鐵先生、錢余女士及吳為忠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錢唯博士及葛劍秋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裕年先生、辛定華先生及徐立之博士。